

十、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甘谷县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甘谷县人民医院工作服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医师服（冬）、医师服（夏）、长袖口腔服、短袖洗手服、长袖洗手服、护士服（冬）、护士服（夏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谷县腾达六峰服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641.3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6.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谷县腾达六峰服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14 日

